

广东科维北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为补充追认关联交易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借款人杨玲、杨晶为公司股东、董事，其中杨玲为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杨玲	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白石二道8号中信红树湾花城****	—	—
杨晶	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2218号颐安阅海****	—	—

(二) 关联关系

借款人杨玲、杨晶为公司股东、董事，其中杨玲为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《借款协议》上约定借款用于扩大生产经营，借款期限自借款到达本公司帐户之日起计算，还款期限为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归还。本公司未就此借款支付利息。

借款人	日期	金额
杨玲	2017-12-13	400,000
杨玲	2017-12-28	400,000
杨玲	2018年1-3月	600,000
杨晶	2017-9-30	200,000
杨晶	2017-11-30	30,000
合计：	-	1,630,000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借款给公司，未收取费用，为公司纯受益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为扩大生产经营，保证企业一段时间内的现金流量畅通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在一定时期内给予公司业务一定的支持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科维北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9日